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天津建设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Tianjin Construction Development Group Co., Lt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515)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年度業績公告

董事會欣然宣佈本集團2024財政年度經審核綜合業績連同2023財政年度經審核比較數字如下。

2024財政年度及2023財政年度的年度業績乃根據上市規則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的適用規定編製，並經審核委員會審閱。本公告符合上市規則有關年度業績初步公告附載的資料的相關規定。

財務摘要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收入	302,501	319,437
銷售成本	(227,150)	(239,131)
毛利	75,351	80,306
除稅前溢利	23,918	46,948
所得稅	(2,168)	(5,903)
本公司權益股東應佔年內溢利及 全面收入總額	21,750	41,045
每股盈利		
基本及攤薄(人民幣元)	0.11	0.27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業務概覽

我們是天津市的一家建設集團提供全面的工程施工服務。我們主要從事工程施工業務，包括(i)市政公用工程，主要包括道路工程及交通設施工程；(ii)地基基礎工程，主要包括地基基礎建設工程及土方工程；(iii)建築工程，主要包括建築裝飾裝修及智匯建築工程等；及(iv)石油化工工程，主要包括加油站升級及改造、管道安裝以及油罐大修項目。我們的主要客戶來自於政府部門及國有企業、民營企業。我們致力於利用自主研發的捷效系統(一款全面的工程施工項目管理軟件，配備成本監控、進度計量及資源追蹤等多項功能)，為客戶提供優質工程施工服務。

於本報告年度，我們進行了39項工程施工項目。截至2024年12月31日，我們共有47個在建項目(包括進行中的項目及由我方承接但尚未開始的項目)，合約總金額(不包括變更單)約為人民幣513.7百萬元。

於2024財政年度，本集團的收入約為人民幣302.5百萬元，較2023財政年度約人民幣319.4百萬元減少約人民幣16.9百萬元或5.3%。

未來前景

2024年對於工程施工企業是極具挑戰的一年。近期，我們的工程施工業務招標流程相對放緩，對我們於2024財政年度本集團的財務表現及未來財務狀況將造成不利影響。而面對不利和複雜的行業形勢，我們將持續保持穩健經營、銳意進取的工作態度，我們認為：持續發揮建築領域研發能力的優勢，應用自主研發的捷效系統，對項目實施嚴格的成本把控，對於我們尤為重要。

2024年是我們H股在聯交所上市的第一年，也是我們業務拓展的重要一年。隨著中國城鎮化戰略的逐步推進，將為工程施工行業帶來更多的需求，也將為我們帶來更多的機遇和挑戰。2024年是中國《深入實施以人為本的新型城鎮化戰略五年行動計劃》實施的關鍵一年，通過推進城鎮老舊小區改造、加快推進保障性住房建設、加強城市洪澇治理、實施城市生命線安全工程、推進綠色智慧城市建設等措施，將為工程施工行業帶來了更多的市場機會。由此，我們將利用以往在天津市建築行業所建立的聲譽，憑藉我們的品牌和行業經驗，緊抓市場機遇，進一步擴大相關市場所佔份額。與此同時，我們認為，通過深入拓展天津以外地區工程業務、積極開發石油化工業務，探索多形式的合作及經營模式，將為我們未來企業發展提供支持。

財務回顧

收入

本集團的收入主要來自工程施工業務。於2024財政年度，我們的總收入約為人民幣302.5百萬元，較2023財政年度約人民幣319.4百萬元減少約人民幣16.9百萬元或5.3%，主要由於工程施工項目的平均合約金額較2023財政年度有所減少所致。

下表載列於本報告年度按工程施工服務類型劃分的收入明細：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4年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市政公用工程	70,692	186,201
— 交通設施工程施工	21,160	43,980
— 道路工程施工	49,532	142,221
地基基礎工程	100,097	83,265
— 地基基礎工程施工	96,326	38,027
— 土方工程	3,771	45,238
建築工程	92,666	41,155
石油化工工程	38,952	8,195
其他 ⁽¹⁾	94	621
總計	302,501	319,437

附註：

- (1) 我們的其他收入包括提供軟件服務(如捷效系統的使用)產生的服務收入。我們向供應商及其他市場用戶等外部人士提供與捷效系統有關的軟件服務，並向其收取平台訂閱費及其他服務費。

市政公用工程

於2024財政年度，市政公用工程產生的收入約為人民幣70.7百萬元，較2023財政年度約人民幣186.2百萬元減少約人民幣115.5百萬元或約62.0%，主要由於天津市濱海新區10號汪子東區散貨堆場項目於2023年竣工，以及於本報告年度所進行的道路及交通基礎設施項目的合約價值有所減少。

地基基礎工程

於2024財政年度，地基基礎工程產生的收入約為人民幣100.1百萬元，較2023財政年度約人民幣83.3百萬元增加約人民幣16.8百萬元或約20.2%，主要由於本報告年度津濱塘(掛)2023-4號地塊項目專業分包確認收入約人民幣42.3百萬元。

建築工程

於2024財政年度，建築工程產生的收入約為人民幣92.7百萬元，較2023財政年度約人民幣41.2百萬元增加約人民幣51.5百萬元或約125.0%，主要由於本報告年度天津市濱海新區工程施工項目確認收入約人民幣37.8百萬元，天津市濱海新區塘沽機械設備製造廠改建項目確認收入約人民幣18.8百萬元。

石油化工工程

於2024財政年度，石油化工工程產生的收入約為人民幣39.0百萬元，較2023財政年度約人民幣8.2百萬元增加約人民幣30.8百萬元或約375.6%，主要由於本報告年度上半年的一項LNG工程施工項目協議確認收入約人民幣13.2百萬元，以及於本報告年度下半年的一項油氣回收焚燒裝置EPC工程施工項目及一項壓力管道項目確認收入約人民幣21.1百萬元。

其他

於2024財政年度，其他業務活動產生的收入約為人民幣0.1百萬元，較2023財政年度約人民幣0.6百萬元減少約人民幣0.5百萬元或約83.3%，主要由於提供軟件服務(如捷效系統)所帶來的服務收入有所下降。

銷售成本

於2024財政年度，本集團的銷售成本約為人民幣227.2百萬元，較2023財政年度約人民幣239.1百萬元減少約人民幣11.9百萬元或約5.0%，與本報告年度收入減少一致。

毛利及毛利率

由於上述原因，毛利由2023財政年度約人民幣80.3百萬元減少約人民幣4.9百萬元或約6.1%至2024財政年度約人民幣75.4百萬元。毛利率由2023財政年度約25.1%減少至2024財政年度約24.9%。

經營及行政開支

本集團的經營及行政開支主要包括研發成本、員工成本、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辦公成本、酬酢及差旅開支、公用設施費用及其他。於2024財政年度，本集團的行政開支約為人民幣38.5百萬元，較2023財政年度約人民幣28.8百萬元增加約人民幣9.7百萬元或約33.7%，主要由於本報告年度因業務發展而產生較多差旅及酬酢開支所致。

貿易應收款項、租賃應收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合約資產減值虧損

於2024財政年度，本集團錄得貿易應收款項、租賃應收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以及合約資產減值虧損約人民幣14.6百萬元，較2023財政年度的約人民幣5.3百萬元增加約人民幣9.3百萬元或175.5%，主要是由於長期貿易應收款項的減值撥備所致。

融資成本

我們的融資成本主要包括銀行貸款利息及其他借款。於2024財政年度，本集團的融資成本約為人民幣1.6百萬元，較2023財政年度的人民幣0.4百萬元增加約人民幣1.2百萬元。有關增幅主要由於銀行貸款有所增加。

所得稅開支

於2024財政年度，本集團錄得所得稅開支約人民幣2.2百萬元，而2023財政年度的所得稅開支則約為人民幣5.9百萬元，與本報告年度應課稅溢利減少一致。

純利

由於上述原因，本公司的純利由2023財政年度的約人民幣41.0百萬元減少約人民幣19.2百萬元或46.8%至2024財政年度的約人民幣21.8百萬元。

流動資金、財務資源及資本結構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約為人民幣19.6百萬元。本集團監控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並將其維持在管理層認為足以滿足本集團經營需要的水平。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流動資產為人民幣640.3百萬元(2023年12月31日：人民幣491.3百萬元)，增加約人民幣149.0百萬元，主要由於貿易應收款項及合約資產增加約人民幣137.6百萬元。本集團的流動負債為人民幣379.2百萬元(2023年12月31日：人民幣331.1百萬元)，增加約人民幣48.1百萬元，主要由於貿易應付款項及銀行貸款有所增加。於2024年12月31日的流動比率為1.7，而2023年12月31日則為1.5，相等於截至期末的總流動資產除以總流動負債。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債務由2023年12月31日約人民幣20.2百萬元增加至2024年12月31日約人民幣43.1百萬元。我們的資產負債比率由2023年12月31日約8.9%增加至2024年12月31日約12.1%，主要由於銀行貸款總額有所增加。截至2024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銀行貸款為人民幣40.0百萬元(2023年12月31日：人民幣20.0百萬元)。

本集團已採取定期監控流動資金需求的政策，以確保其維持充足的現金儲備及向主要金融機構取得足夠的承諾資金額度，從而滿足其短期及長期流動資金需要。董事會密切監控及管理(其中包括)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以及合約資產與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的水平，以及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的結算率，認真審閱現金流量需求，評估本集團滿足債務還款時間表的能力，並調整本集團投融資，確保營運資金充足。

H股自上市日期起在聯交所上市。自上市日期起及直至2024年12月31日，本公司的資本結構並無任何變動。本公司股本由普通股(包括非上市股份及H股)組成。

資本開支

於本報告年度，本集團的資本開支約為人民幣2.9百萬元，主要包括於業務過程中收購物業及購買廠房及設備的開支。於本報告年度，我們主要通過融資活動所得現金為資本開支要求撥資。

貿易應收款項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貿易應收款項約為人民幣291.0百萬元，較截至2023年12月31日的約人民幣232.5百萬元增加約人民幣58.5百萬元，主要由於貿易應收款項的收款過程較長所致。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約為人民幣298.8百萬元，較截至2023年12月31日的約人民幣275.8百萬元增加約人民幣23.0百萬元，主要由於年內延遲收款導致付款放緩所致。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約為人民幣23.5百萬元，較截至2023年12月31日的約人民幣25.0百萬元減少約人民幣1.5百萬元，主要由於本公司發行H股所產生費用的預付款項轉撥至權益項下的資本儲備賬所致，部分被工程施工合約投標及履約保證金增加所抵銷。

僱員及薪酬政策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本集團共有110名全職員工，全部均位於中國(2023年12月31日：114名員工)。

下表載列本集團按工作職能劃分的員工人數：

職能	員工人數
綜合管理人員	12
項目部 ⁽¹⁾	30
市場部	5
招採部	3
財務部	4
安全及環保部	2
研發部	43
人力資源及行政部	8
業務合約部	3
總計	<u>110</u>

附註：

(1) 項目部包括(其中包括)三個項目團隊及一個項目管理團隊。

本集團委聘分包商為我們的工程施工項目提供勞務服務，通常並不會僱傭任何工程施工工人。本集團一般通過刊登招聘廣告從公開市場招聘員工。本集團向員工提供具競爭力的薪酬待遇。本集團亦為員工提供定期及不定期的培訓課程，確保其能力得宜之餘，亦讓其緊貼行業最新發展及最佳實踐，從而提升工作表現。於2024財政年度，員工成本總額約為人民幣19.8百萬元(2023財政年度：人民幣19.8百萬元)。

作為人力資源策略的一部分，我們致力建立具競爭力及公平的薪酬及福利制度。僱員薪酬通常包括薪酬及績效獎金。在績效和薪酬方面，本集團依據《績效管理制度》及《工作任務完成情況考核辦法》對員工進行月度、年度考核，考核成績將直接影響該員工的績效工資數額和未來的薪酬調整事宜。本集團根據相關中國法律法規為我們的僱員繳納社會保險，包

括為僱員繳納基本養老金、基本醫療、失業、工傷及生育保險。全體員工均實行每週五天工作制，除法定節假日外，為員工提供婚假、產假／陪產假、帶薪年假、患病或非因工負傷醫療期等福利假期。本集團還開展多樣化的員工關懷活動，包括：(i)年會、月度生日會及員工團建活動；(ii)籃球比賽、攝影比賽、羽毛球賽、徵文比賽等文體活動；及(iii)在婦女節及兒童節當天為女性職工、有14歲以下子女的職工提供額外假期。

本集團根據其業務需要為員工提供必需的上崗培訓以及適時的崗位培訓，幫助員工勝任專業技術技能工作和日常項目工作管理。本集團鼓勵員工成為複合型人才，通過專業技能晉級培訓，跨領域技能培訓、中高級管理能力培訓等實現多元化成長。

資產抵押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本集團並無抵押任何資產作為銀行借款或任何其他融資活動的抵押(2023年12月31日：無)。

或然負債

本集團於2024年12月31日的或然負債詳情載於本公告「財務資料」一節附註15。

股份抵押

於本報告年度，控股股東並無抵押彼等於股份的權益，作為本公司債務之擔保或其擔保的抵押或於上市前的其他債務支持。

借款及資產負債比率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計息銀行貸款約為人民幣40.0百萬元(2023年12月31日：人民幣20.0百萬元)。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我們的資產負債比率乃根據本報告年度的銀行貸款總額除以總權益計算，約為12.1%(2023年12月31日：8.9%)。

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的重大收購及出售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並無任何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的重大收購或出售。

重大投資及資本資產的未來計劃

截至2024年12月31日，除招股章程「未來計劃及所得款項用途」一節所披露者外，本集團並無重大投資及資本資產的計劃。

外匯匯率波動風險

本集團於中國進行業務營運，大部分交易以本集團的功能貨幣人民幣結算。董事會認為，由於本集團並無大量金融資產或負債以本集團實體的功能貨幣以外的貨幣計值，故此本集團的業務並無面臨任何重大外匯風險。

於本報告年度，本集團並無參與衍生工具活動，亦無進行任何活動以對沖外匯風險。

股份計劃

自上市日期起直至2024年12月31日止期間，本集團並無股份計劃。

於本報告年度的重大投資及重大事件

除本公告及招股章程所披露者外，自上市日期起直至2024年12月31日止，董事會並不知悉任何可能對我們的營運及財務表現造成重大影響的重大投資及事件。

財務資料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以人民幣(「人民幣」)列示)

	附註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收入	4	302,501	319,437
銷售成本		<u>(227,150)</u>	<u>(239,131)</u>
毛利		75,351	80,306
其他收入淨額		3,335	1,141
經營及行政開支		(38,526)	(28,789)
貿易應收款項、租賃應收款項、 其他應收款項及合約資產減值虧損	5	<u>(14,614)</u>	<u>(5,344)</u>
經營溢利		25,546	47,314
融資成本	6(a)	<u>(1,628)</u>	<u>(366)</u>
除稅前溢利	6	23,918	46,948
所得稅	7	<u>(2,168)</u>	<u>(5,903)</u>
本公司權益股東應佔年內溢利及 全面收入總額		<u><u>21,750</u></u>	<u><u>41,045</u></u>
每股盈利			
基本及攤薄(人民幣元)	8	<u><u>0.11</u></u>	<u><u>0.27</u></u>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2024年12月31日

(以人民幣列示)

		2024年 附註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44,684	45,384
投資物業		8,403	8,739
使用權資產		3,296	266
租賃應收款項		6,123	6,371
遞延稅項資產		6,628	4,334
其他非流動資產		953	—
		<u>70,087</u>	<u>65,094</u>
流動資產			
存貨		1,774	282
合約資產	9	300,456	221,275
貿易應收款項	10	290,965	232,497
租賃應收款項		1,530	1,473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11	23,490	25,010
受限制銀行存款		2,452	4,369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9,601	6,422
		<u>640,268</u>	<u>491,328</u>

2024年 2023年
附註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流動負債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	12	298,805	275,784
合約負債		916	749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	13	35,212	27,797
租賃負債		802	81
銀行貸款		40,000	20,000
應付所得稅		3,443	6,682
		<u>379,178</u>	<u>331,093</u>

流動資產淨值		<u>261,090</u>	<u>160,235</u>
--------	--	----------------	----------------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u>331,177</u>	<u>225,329</u>
-----------	--	----------------	----------------

非流動負債

租賃負債		<u>2,301</u>	<u>142</u>
------	--	--------------	------------

資產淨值		<u>328,876</u>	<u>225,187</u>
------	--	----------------	----------------

資本及儲備

股本		215,795	161,845
儲備		<u>113,081</u>	<u>63,342</u>

總權益		<u>328,876</u>	<u>225,187</u>
-----	--	----------------	----------------

附註

(以人民幣列示，除非另有說明)

1 公司資料

天津建设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前稱為山盛源建設有限公司、天津山盛源建設有限公司及天津市濱海新區山盛源市政工程有限公司)於2010年11月4日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法律於中國成立為有限公司及於2023年6月6日變更為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H股於2024年4月23日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主要從事工程施工業務。

2 合規聲明及編製基準

(a) 合規聲明

該等財務報告乃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所有適用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而編製，該等財務報告亦符合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的適用披露條文編製。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頒佈多項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的修訂，乃在本集團本會計期間於首次生效或可供提前採納。首次應用該等與本集團相關的此等變動所引致該等財務報表所反映對本會計期間的任何會計政策變更已載於附註3。

(b) 財務報表的編製基準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的功能貨幣為人民幣，綜合財務報表以人民幣呈列。

編製綜合財務報表的計量基準為歷史成本基準。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的經營活動所用現金淨額為人民幣103,073,000元。儘管存在上述條件，本公司董事認為並無任何與事件或條件有關的重大不確定因素可能會個別或共同對本集團持續經營的能力構成重大疑問。本集團管理層已編製本集團自2024年12月31日起計至少未來12個月的現金流量預測，當中已考慮以下因素：

- 本集團繼續通過加快進度開票和收取貿易應收款項，積極參加投標，與供應商協商付款條款；

- 本集團繼續與各銀行進行磋商，以於短期銀行貸款到期時重續有關貸款及／或向本集團提供額外銀行融資；及
- 王文彬先生(最終控股方)已承諾提供必要的財務支援，包括但不限於到期時繼續為本集團的銀行貸款提供擔保及向本集團提供額外借款融資。

根據管理層編製的本集團現金流預測，本公司董事認為，本集團將有足夠資金以應付在報告期結束後至少12個月內到期的負債。因此，本公司董事認為以持續經營基準編製綜合財務報表為適當。

編製符合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的綜合財務報表，需要管理層作出判斷、估計和假設；上述判斷、估計及假設會影響政策應用以及影響資產、負債、收入及開支的呈報金額。上述估計和相關的假設以過往經驗和在具體情況下確信為合理的其他因素為基礎，估計和假設的結果用作判斷那些無法從其他渠道直接獲得的資產及負債賬面值的依據。實際結果可能跟上述估計有所不同。

該等估計及相關假設會持續予以評估，若會計估計的修訂僅對修訂期間產生影響，則其影響只會在當期確認；若會計估計的修訂對修訂及未來期間均產生影響，相關影響則同時在修訂當期和未來期間進行確認。

3 會計政策變動

本集團已於當前會計期間就該等財務報表應用以下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修訂本：

-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財務報表的呈列：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2020年修訂本**」)及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財務報表的呈列：附帶契諾的非流動負債(「**2022年修訂本**」)
-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修訂本)，租賃：售後租回的租賃負債
- 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修訂本)，現金流量表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金融工具：披露－供應商融資安排

該等變動對本集團於當前或過往期間的業績及財務狀況的編製或呈列方式並無重大影響。本集團並無於當前會計期間應用任何尚未生效的新準則或詮釋。

4 收入及分部報告

(a) 收入

本集團主要於中國從事工程施工業務。

(i) 收入分類

按收入確認時間劃分的客戶合約收入分類如下：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範圍內之 客戶合約收入		
按收入確認時間劃分		
— 隨時間	296,120	308,299
— 時間點	<u>6,381</u>	<u>11,138</u>
	<u>302,501</u>	<u>319,437</u>

(ii) 自報告日期現有客戶合約產生的日後待確認預期收入

下表包括根據本集團現有工程施工合約分配至餘下履約責任之交易價格總額。交易價格不包括本集團未來可能因達成本集團與客戶簽訂的工程施工合約所載條件而獲得的任何估計完工獎金，除非於報告日期本集團極有可能滿足賺取該等獎金的條件。日後，本集團將於或當工程竣工時確認預期收入，而工程預期於未來12個月內竣工。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預期待履行之餘下履約責任	<u>136,676</u>	<u>83,194</u>

(b) 分部報告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經營分部要求根據本集團主要經營決策者為進行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而定期審閱的內部財務報告識別及披露經營分部資料。按此基準，就有關進行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的決定而言，根據本集團管理層對本集團整體經營業績的檢討，本集團已確定於本報告年度僅有一個經營分部。

本集團並無於中國境外擁有資產或經營業務。本集團的收入產生自中國客戶。因此，並無提供按客戶及資產所在地區作出之分部分析。

5 貿易應收款項、租賃應收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合約資產減值虧損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收款項減值虧損	6,827	672
租賃應收款項減值虧損／(減值虧損撥回)	2	(66)
合約資產減值虧損	7,514	7,406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減值虧損／(減值虧損撥回)	271	(2,668)
	<u>14,614</u>	<u>5,344</u>

6 除稅前溢利

除稅前溢利乃於扣除以下各項後達致：

(a) 融資成本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銀行貸款及租賃負債利息	<u>1,628</u>	<u>366</u>

(b) 員工成本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薪金、工資及其他福利	17,482	17,654
界定供款退休計劃供款(附註)	<u>2,293</u>	<u>2,146</u>
	<u>19,775</u>	<u>19,800</u>

附註：本集團附屬公司的僱員參與由地方政府管理的界定供款退休福利計劃，根據該計劃，該等附屬公司須於報告期間向該計劃供款。該等附屬公司的僱員有權於其正常退休年齡從上述退休計劃中領取按中國平均工資水準的百分比計算的退休福利。

除上述供款外，本集團並無支付其他退休福利的進一步義務。對該計劃的供款立即歸屬，概無本集團可用於降低現有供款水平的沒收供款。

(c) 其他項目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3,571	3,775
投資物業折舊	336	304
使用權資產折舊	811	12
研發成本	10,983	8,309
與建議首次公開發售本公司H股相關的 專業服務費	959	331
核數師薪酬	2,100	—
存貨成本	<u>118,439</u>	<u>68,775</u>

7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內的所得稅

(a)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的稅項指：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即期稅項		
年內撥備	4,462	8,001
遞延稅項		
產生及撥回暫時性差額	(2,294)	(2,098)
	<u>2,168</u>	<u>5,903</u>

(b) 稅項開支與按適用稅率計算的會計溢利對賬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除稅前溢利	<u>23,918</u>	<u>46,948</u>
除稅前溢利的預期稅項，按溢利的 適用稅率計算(附註(i))	5,980	11,737
不可扣減開支的稅務影響	413	168
未確認的未動用稅項虧損及可扣減 暫時性差額的稅務影響	349	505
動用先前未確認的過往年度 未動用稅項虧損的稅務影響	(16)	(73)
研發成本加計抵扣之稅務影響(附註(iii))	(2,796)	(2,143)
優惠稅率及稅項寬免之影響(附註(ii))	<u>(1,762)</u>	<u>(4,291)</u>
所得稅開支	<u>2,168</u>	<u>5,903</u>

附註：

- (i) 本公司及本集團於中國成立的附屬公司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須繳納25%的中國企業所得稅(2023年：25%)。
- (ii) 中國企業所得稅法允許企業申請「高新技術企業」(「高新技術企業」)證書，符合條件的公司於達到認可標準後，可享有15%的優惠所得稅率。
- 本公司符合高新技術企業資格，故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享有15%的優惠所得稅率(2023年：15%)。
- (iii) 根據中國有關稅務規定，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合資格研發費用可按相關開支的100%進一步抵扣稅項(2023年：100%)。

8 每股盈利

(a) 每股基本盈利

每股基本盈利的計算乃基於本公司普通權益擁有人／股東應佔溢利人民幣21,750,000元(2023年：人民幣41,045,000元)及於年內已發行或被視為已發行的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199,138,055股(2023年：152,614,092股)。

本公司已於2023年6月5日改制為股份有限公司，發行150,000,000股每股面值人民幣1元的股份。就計算每股基本盈利而言，本公司改制為股份有限公司前被視為已發行的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乃經假設於2023年1月1日已改制為股份有限公司而釐定。

已發行的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計算如下：

	2024年 股份數目	2023年 股份數目
於1月1日已發行／視為已發行的普通股	161,844,749	150,000,000
已發行普通股的影響	—	2,614,092
首次公開發售後已發行普通股的影響	<u>37,293,306</u>	<u>—</u>
已發行／視為已發行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u><u>199,138,055</u></u>	<u><u>152,614,092</u></u>

(b) 每股攤薄盈利

截至2024年及2023年12月31日，概無尚未發行的具潛在攤薄影響的股份。因此，每股攤薄盈利與每股基本盈利相同。

9 合約資產

(a) 合約資產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合約資產		
工程施工合約下履約產生 — 應收第三方	321,823	235,128
減：虧損撥備	<u>(21,367)</u>	<u>(13,853)</u>
	<u>300,456</u>	<u>221,275</u>
於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範圍內的來自客戶合約 的貿易應收款項，計入「貿易應收款項」(附註10)	<u>290,965</u>	<u>232,497</u>

本集團的工程施工合約包括付款時間表，要求在達到進度指標後於施工期間分階段付款。此等付款時間表防止積聚重大合約資產。根據客戶合約條款於一年內開票及結算的合約資產分類為流動資產。否則合約資產分類為非流動資產。

儘管與客戶訂有合約條款，但董事認為，於2024年12月31日，所有款項預期於一年內開具發票，惟金額為人民幣130,935,000元(2023年12月31日：人民幣95,726,000元)的款項預期於一年後開具發票。

10 貿易應收款項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應收以下各項的合約工程貿易應收款項：		
— 第三方	313,788	248,493
減：虧損撥備	(22,823)	(15,996)
	<u>290,965</u>	<u>232,497</u>

賬齡分析

基於發票日期的貿易應收款項(扣除虧損撥備)的賬齡分析如下：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一年內	147,568	187,537
一至兩年	133,170	36,682
兩至三年	9,588	6,139
超過三年	639	2,139
	<u>290,965</u>	<u>232,497</u>

本集團通常要求客戶根據合約條款結算工程進度款單。

11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向員工墊款	411	584
可收回增值稅	505	356
購買存貨及服務的預付款項	2,632	1,093
工程施工合約投標及履約保證金	19,242	996
就建議發行本公司H股產生的成本的預付款項	—	21,892
其他	1,260	378
	<u>24,050</u>	<u>25,299</u>
減：虧損撥備	(560)	(289)
	<u>23,490</u>	<u>25,010</u>

所有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預期將於一年內收回並確認為開支或轉撥至權益。

12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付款項		
— 應付第三方	287,925	269,934
— 應付關聯方	10,480	—
應付票據	400	5,850
	<u>298,805</u>	<u>275,784</u>

按發票日期計算，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的賬齡分析如下：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一年內	157,127	182,260
一至三年	116,198	88,171
三年以上	25,480	5,353
	<u>298,805</u>	<u>275,784</u>

所有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預期將於一年內結清，或須按要求償還。

13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就建議發行本公司H股所產生成本的應付款項	3,366	6,200
員工相關成本應付款項	6,251	4,824
按金	3,733	6
其他	3,800	1,377
	<u>17,150</u>	<u>12,407</u>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負債	17,150	12,407
其他應付稅項	18,062	15,390
	<u>35,212</u>	<u>27,797</u>

所有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預期將於一年內結清，或須按要求償還。

14 股息

(i) 年內應付本公司權益股東股息

本公司董事並不建議就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派付股息(2023年：無)。

(ii) 年內批准就先前財政年度應付本公司權益股東股息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並無批准有關先前財政年度的末期股息(2023年：無)。

15 或然負債

於2025年1月，本公司與一名供應商就印刷服務費欠款產生爭議，並被列為被告。於本財務報表日期，本公司與原告仍就上述爭議進行磋商。倘法院裁定本公司須承擔法律責任，預期賠償金額合共約為3,635,000港元(相等於約人民幣3,366,000元)，另加利息、損失、訟費及法院認為適當的進一步及／或其他濟助，其中人民幣3,366,000元已於2024年12月31日由本公司撥付。根據本公司董事的評估，本公司並無就此申索作出額外撥備。

本公司因拖欠供應商款項而被列為兩宗訴訟的被告。於本財務報表日期，上述訴訟正在法院審理中，本公司銀行存款人民幣1,877,000元已因一宗訴訟被法院凍結。倘本公司被法院裁定須承擔法律責任，預期的金錢賠償總額約為人民幣2,112,000元，其中人民幣1,290,000元已由本公司於2024年12月31日撥付。根據法律意見及本公司董事的評估，本公司並無就該等申索作出額外撥備。

16 報告期後事項

於2025年1月，本公司與其供應商被列為一宗訴訟的被告，因該供應商拖欠一名上游供應商款項。截至本財務報表日，該訴訟正在法院審理中，本公司銀行存款人民幣15,280,000元已被法院凍結。倘法院裁定本公司須承擔法律責任，預期賠償金額合共約為人民幣15,280,000元。根據法律意見及本公司董事的評估，本公司認為法院就此訴訟判定本公司敗訴的可能性並不大。

其他資料

全球發售

於2024年4月23日，本公司H股於聯交所主板上市，全球發售股份數目為53,950,000股H股，包括發售26,976,000股H股的香港公開發售及發售26,974,000股H股的國際發售(經本公司日期為2024年4月22日的配發結果公告調整)。透過首次公開發售方式以每股H股2.50港元(不包括1.0%經紀佣金、0.0027%證監會交易徵費、0.00565%聯交所交易費及0.00015%會計及財務匯報局交易徵費)的發售價向香港及海外投資者發行及認購H股。招股章程所述的超額配股權未獲整體協調人(為期本身及代表國際包銷商)行使。

所得款項用途

全球發售所得款項淨額(扣除包銷費用及佣金以及相關成本及開支後)約為92.2百萬港元。先前於招股章程「未來計劃及所得款項用途」一節所披露所得款項淨額擬定用途及預期實施時間表概無變動或嚴重延誤。

於2024年12月31日，本公司已根據招股章程所載的擬定用途動用約77.7百萬港元的全球發售所得款項淨額，相當於全球發售所得款項淨額總額約84.3%。下表載列全球發售所得款項用途的明細。於2024年12月31日，未動用所得款項淨額已存放中國持牌銀行及／或認可金融機構。有關全球發售所得款項淨額用途的詳情，請參閱招股章程「未來計劃及所得款項用途」一節。

目的	招股章程 所披露分配 所得款項 淨額百分比	招股章程 的估計所得 款項淨額 ⁽¹⁾ (百萬港元)	全球發售 所得款項 淨額分配 ⁽¹⁾ (百萬港元)	自上市起及 直至2024年 12月31日的 已動用 所得款項 淨額 (百萬港元)	截至2024年 12月31日 的未動用 所得款項 淨額 (百萬港元)	悉數動用 所得款項 淨額的 預期時間表
為潛在項目的前期成本提供資金	55.0%	56.3	50.7	50.7	-	
在天津以外的地區設立當地分支機構， 並將我們的業務網絡拓展至 更多中國城市	15.0%	15.3	13.8	12.4	1.4	於2025年 上半年
提升研發能力	10.0%	10.3	9.2	5.3	3.9	於2025年底
收購或投資其他專注於石化工程、 新能源工程或新城市基礎設施建設 的建築公司，該等公司持有承接有關 工程的相關許可證或資質	10.0%	10.3	9.2	-	9.2	於2025年底
用於營運資金及一般企業用途	10.0%	10.3	9.3	9.3	-	
總計	100%	102.5	92.2	77.7	14.5	

附註：

- (1) 全球發售的最終發售價定為每股發售股份2.50港元(即發售價範圍的下限)，而全球發售最終收到的所得款項淨額低於招股章程披露的估計所得款項淨額(按發售價每股發售股份2.70港元(即發售價範圍的中位數)計算)。分配至上述用途的所得款項淨額按比例調整。

遵守企業管治守則

本公司認為維持高水平企業管治乃有效管理及實現業務增長之基礎。本公司致力於發展及維持穩健企業管治常規，以維護本公司股東權益及提升本公司企業價值、問責性及透明度。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C1所載企業管治守則(不時生效)之原則及守則條文作為本公司企業管治常規基準。自本公司上市日期起至2024年12月31日止期間，本公司一直遵守企業管治守則所有守則條文。

遵守標準守則

本公司自上市日期起已採納標準守則作為董事及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操守守則。經向各董事及監事作出特定查詢後，彼等均已確認彼等自上市日期起至本報告年度末一直遵守標準守則。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於本報告年度及直至本公告日期，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贖回或出售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包括出售庫存股份(定義見上市規則))。於本報告年度末，本公司未持有任何庫存股。

審核委員會審閱年度業績

董事會已設立審核委員會，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即蕭恕明先生(審核委員會主席)、嚴兵博士及劉金璐博士。

審計委員會已與本公司管理層審閱本集團所採納之會計原則及政策以及本集團於本報告年度之經審核綜合年度業績，並認為有關年度業績已遵照適用會計準則及規定編製，當中已作充分披露。

核數師之工作範圍

初步公告所載的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本集團綜合財務狀況表、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及其相關附註的數字已由本公司核數師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執業會計師)與本年度的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所載的金額進行核對，兩者數字相符。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在這方面進行的工作並不構成鑒證業務，因此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未就初步公告發表任何意見或鑒證結論。

本報告年度後事項

更換監事

於2025年1月27日，王玲女士辭任員工代表監事兼監事會主席。同日，本公司員工代表民主選舉路曉亮先生為員工代表監事兼監事會主席。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25年1月27日的公告。

修訂本公司章程

2025年2月27日，股東於本公司臨時股東會批准調整經營範圍及修訂本公司章程。本公司章程的全文可於聯交所及本公司網站查閱。

H股全流通

本公司於2024年12月3日向中國證券監督管理委員會(「中國證監會」)提交申請(「全流通申請」)，以實行H股全流通，將全部未上市股份(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總數約75%)轉為H股。本公司於2025年3月3日收到中國證監會就全流通申請發出的備案通知書(「備案通知書」)。備案通知書自2025年3月7日起計12個月內有效。本公司將向聯交所申請批准該等H股於聯交所主板上市及買賣。有關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分別為2024年12月3日及2025年3月7日的公告。

關連交易

於2024年5月1日至2024年11月18日期間，本公司(作為承租方)與天津江盛源機械設備安裝有限公司(「江盛源機械」)(作為出租方)於本公司日常業務過程中訂立7份機械租賃協議(「機械租賃協議」)，據此，本公司向江盛源機械租賃機械及設備。根據上市規則，江盛源機械被視為本公司的關連人士。因此，根據上市規則第14A章，機械租賃協議項下進行的交易構成本公司的關連交易。根據上市規則第14A.81條，機械租賃協議項下進行的交易將合併計算，並視作一項交易處理。根據上市規則第14A章，機械租賃協議須遵守申報及公告規定以及獨立股東批准規定。本公司未有根據上市規則第14A章公佈該等機械租賃協議及取得獨立股東批准。於本公告日期，該等機械租賃協議已經到期。本集團將不會根據該等機械租賃協議與江盛源機械進行進一步交易。本公司對違反上市規則第14A章的規定深表遺憾，並謹此強調，該等違規行為純屬無心之失，本公司無意隱瞞披露任何有關該等機械租賃協議的資料。本公司非常重視該等違反上市規則的事件，並將採取補救措施，以防止類似事件再次發生。有關與江盛源機械之關連交易及本公司將採取的補救措施之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25年3月24日之公告。

除上文及本公告「財務資料」一節附註16所披露者外，本集團並不知悉於本報告年度後發生任何可能對本集團的營運及財務表現造成重大影響的重大事件。

股息

董事會建議不宣派2024財政年度的任何末期股息(2023財政年度：無)。

年度股東會

年度股東會將於2025年6月17日(星期二)舉行。召開年度股東會的通告將按上市規則規定的方式於適當時候刊發及寄發予股東。

刊載年度業績公告及年度報告

本年度業績公告刊載於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www.tjcdg.com)。載有上市規則規定的所有資料之本公司2024財政年度年度報告將於適當時候刊載於上述網站。

致謝

董事會謹藉此機會感謝本集團管理層成員及員工於過去一年的辛勤工作。董事會亦對股東、合作夥伴及利益相關方的持續支持致以衷心謝意，並希望日後繼續獲得彼等的支持。

釋義

於本公告，除文義另有所指外，下列詞彙具有以下涵義：

「年度股東會」	指	本公司將於2025年6月17日(星期二)舉行之年度股東會
「審核委員會」	指	董事會轄下審核委員會
「核數師」	指	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本公司的外聘核數師
「董事會」	指	本公司董事會
「監事會」	指	本公司監事會
「企業管治守則」	指	上市規則附錄C1所載企業管治守則

「中國」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除另有訂明外，於本報告內不包括香港特別行政區、澳門特別行政區及中國台灣
「本公司」	指	天津建设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在中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其H股於聯交所上市(股份代號：2515)
「控股股東」	指	具有上市規則賦予該詞的涵義，就本公告而言，指本公司控股股東，即王文彬先生、竇恩艷女士、趙匡華先生、趙曉榮女士、盛源集團、盛源控股、山盛源企業管理、天津匯智、天津聚勢、天津共美好及天津致未來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2023財政年度」	指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財政年度
「2024財政年度」或「本報告年度」	指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財政年度
「全球發售」	指	提呈發售53,950,000股H股，包括26,976,000股H股的最終香港公開發售及26,974,000股H股的最終國際公開發售
「本集團」、「我們」或「我們的」	指	本公司及我們的附屬公司，或按文義所指，就本公司成為現有附屬公司的控股公司前的期間，指該等附屬公司或其前身公司(視情況而定)經營的業務

「H股」	指	本公司已發行股本中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的境外上市外資普通股，於聯交所主板上市
「香港」	指	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港元」或「港仙」	指	分別指港元及港仙，香港法定貨幣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	指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捷效系統」	指	捷效系統，本公司自行開發的綜合工程施工項目管理軟件，並具有成本監控、進度計量及資源跟蹤等多種功能
「上市」	指	H股於聯交所主板上市
「上市日期」	指	2024年4月23日，本公司H股於聯交所主板上市日期
「上市規則」	指	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
「主板」	指	由聯交所營運的股票市場(不包括期權市場)，獨立於聯交所GEM並與其並行運作
「標準守則」	指	上市規則附錄C3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招股章程」	指	本公司日期為2024年4月15日的招股章程
「人民幣」	指	人民幣，中國法定貨幣

「股份」	指	本公司每股面值人民幣0.0625元的普通股，包括內資股及H股
「股東」	指	股份持有人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監事」	指	本公司監事
「非上市股份」	指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的普通股，以人民幣認購及繳足且為目前並未於任何證券交易所上市或買賣的非上市股份
「%」	指	百分比

承董事會命
天津建設發展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主席兼非執行董事
王文彬

中國天津，2025年3月31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會包括：(i)執行董事趙匡華先生、李凱先生、關鳳丹女士、楊友華先生及倪拔群先生；(ii)主席兼非執行董事王文彬先生；及(iii)獨立非執行董事嚴兵博士、劉金璐博士及蕭恕明先生。